

桃園新屋郵局包裹起火燃燒 疑鋰電池釀災

桃園新屋區新屋郵局今天上午 7 時 56 分 2 名郵務人員在分配今日要配送的包裹時，包裹堆中突然冒出大量濃煙並竄出火光，郵務人員立即滅火並報警，消防人員到場後迅速布水線滅火，所幸當時還未營業無人傷亡；桃市府消防局表示，調查人員於現場勘察時發現其中包含電池組，另郵務人員則發現包裹中有鋁罐發出碰撞聲響，詳細起火原因目前仍在調查中。

上午郵務人員看到包裹堆中冒出濃煙，因包裹中有鋁罐推測可能是熱漲冷縮造成，發出嗶嗶波波聲響，包裹堆也起火燃燒，造成 100 件包裹燒毀。

消防局火災調查科指出，依據過往郵政、物流業包裹的火災案例看來，包裹燃燒的原因可能是化學物品或鋰離子電池產品自燃，鋰離子電池產品如受到高溫、擠壓、碰撞等外力都有燃燒爆炸的可能，因此民眾在寄送物品時務必留意。

消防局特別提醒民眾，依據郵件處理規則，「易燃、易爆裂或其他危險物品」屬於郵政禁寄物品，如包裹屬於是類禁寄物品，運送過程中發生火災，造成其他郵件受到損害，寄件人應承擔相關賠償責任。據郵政人員表示，鋰離子電池產品目前國內運送雖未有限制，但民眾仍須注意相關產品發生火災的風險，物件保護的措施要更加嚴謹，避免意外發生。

桃園郵局強調，像是爆炸物、易燃氣體、殺蟲器、壓縮氣體、點火器、火柴、打火機、漂白水、放射性物品、強酸強鹼、鋰電池等，都禁止使用包裹寄送，違者將開罰。

（資料來源：聯合新聞網 110 年 11 月 17 日報導）

機關安全沒做好，銅牆鐵壁也會倒。

廉政檢舉專線 0800-286-586

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政風室關心您